

105學年度 國際貿易系碩士班 應修科目表

列印日期：2016/8/29

第 1 學年(105學年度)					第 2 學年(106學年度)				
科 目	第1學期		第2學期		科 目	第1學期		第2學期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國貿產業發展與變遷	3	3			☆物流與通關實務	3	3		
☆電子商務專題	3	3			☆研究方法	2	2		
☆國貿創業實務專題			3	3	☆企業實習			3	6
☆跨境電子商務經營與管理			3	3	☆畢業論文			1	0
					☆網路行銷與數據分析			3	3
所訂專業必修小計	6	6	6	6	所訂專業必修小計	5	5	7	9
△品牌經營與市場代理	2	2			△貿易經營個案分析	2	2		
△經濟地理與市場分析	2	2			△區域經貿整合與台商投資	2	2		
△國際經貿法規專題	2	2			△電子商務金融與實務	2	2		
△國際行銷策略與實務	2	2			△貿易糾紛與救濟實務			2	2
△外貿業務開發與經銷商管理			2	2	△網路創業與個案分析			2	2
△國際採購暨船務代理實務			2	2	△貿易契約與書信			2	2
△服務貿易經營專題			2	2					
△商務談判			2	2					
所訂專業選修小計	8	8	8	8	所訂專業選修小計	6	6	6	6
總 計	14	14	14	14	總 計	11	11	13	15

項 目	學分	時數
☆ 所訂專業必修	24	26
△ 所訂專業選修	28	28
總 計	52	54

本人 _____ / _____ / _____

(班級/學號/姓名) 已詳讀並瞭解上述修課相關規定

日期：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註：

- 1、總畢業學分數至少44學分，其中必修學分共計20學分，所訂選修至少20學分，實習學分3學分，畢業論文1學分。
- 2、第1學年每學期所修學分數不得少於4學分，不得多於18學分。
第2學年每學期所修學分數不得少於2學分，不得多於14學分。
- 3、本應修科目表因應本碩班特色發展之需要時得以修正。
- 4、在校學期英語畢業門檻須通過本系之英文能力檢定測驗標準始可畢業。全民英檢中高級或多益700分以上或加修兩門(共6學分)本校開授之英文課程或以全英文授課之專業課程且成績皆達70(含)以上。
- 5、實習學分擬於碩士班一年級升二年級期間，實施為期8週的暑期實習，實習學分數必修3學分，實習時數須達到108小時以上。